

九十二年臺灣地區農家戶口抽樣調查結果提要分析

一、農牧戶口數及其分布：

(一)農牧戶口數之變動：九十二年底農牧戶計有 728,205 戶，農牧戶戶內人口計有 3,403,922 人。

根據本次台灣地區農家戶口抽樣調查結果顯示，九十二年底台灣地區農牧戶計有 728,205 戶，較去（九十一）年底 724,949 戶增加 3,256 戶。台灣地區農牧戶戶內人口計 3,403,922 人，較去（九十一）年底 3,665,372 人減少 261,450 人。而農牧戶數占台灣地區總現住戶數之比例，由去（九十一）年底之 10.50% 降至九十二年底之 10.36%，計減少 0.14 個百分點，農牧戶戶內人口數占台灣地區總人口數之比例，則由九十一年底之 16.32% 降至九十二年底之 15.11%，共計減少 1.21 個百分點（見表一）。

表一、台灣地區農牧戶口數之變動

年 底 別	戶 數			人 口 數		
	總戶數 (戶)	農牧戶數 (戶)	農牧戶數 占總戶數 比率 (%)	總人口數 (人)	農牧戶戶 內人口數 (人)	農牧戶戶內 人口占總人 口數比率 (%)
八十四年	5,805,286	792,120	13.64	21,304,181	3,930,028	18.45
八十五年	6,007,469	779,427	12.97	21,471,448	3,716,326	17.31
八十六年	6,185,146	780,246	12.61	21,683,316	3,720,757	17.16
八十七年	6,350,313	782,136	12.32	21,870,876	3,727,761	17.04
八十八年	6,513,324	787,407	12.09	22,034,096	3,747,157	17.01
八十九年	6,662,190	721,161	10.82	22,216,107	3,669,166	16.52
九十年	6,782,168	726,575	10.71	22,339,759	3,686,823	16.50
九十一年	6,904,466	724,949	10.50	22,453,080	3,665,372	16.32
九十二年	7,026,158	728,205	10.36	22,534,761	3,403,922	15.11

資料來源：農委會農糧署、內政部。

註：八十四、八十九年農牧戶口數係農漁（農林漁牧）業普（調）查資料，其餘年別農牧戶口數係台灣地區農家戶口抽樣調查資料推估。

(二)農牧戶口之分布：台灣地區之農牧業主要集中於中、南部地區。

九十二年底台灣地區農牧業之經營若依地區別劃分，主要集中於中、南部地區。就農牧戶而言，以中部地區最多，占台灣地區總農牧戶之 42.71%；南部地區次之，占 35.83%，兩者合計占 78.54%；北部地區占 16.92%；東部地區最少占 4.54%，亦即台灣地區約有五分之四的農牧戶主要分布於中、南部地區，係為台灣之農業重鎮。就農牧戶數變動情形觀之，與去（九十一）年底相較，總農牧戶數略增 0.45%，其中，北部、中部、南部地區分別增加 3.05%、0.03%及 0.52%，東部地區減少 5.23% 減幅較大。（見表二）

表二、台灣地區農牧戶分布之變動

地 區 別	九十二年底		九十一年底		比較增減 (%)
	戶數(戶)	結構比(%)	戶數(戶)	結構比(%)	
總 計	728,205	100.00	724,949	100.00	0.45
北部地區	123,208	16.92	119,559	16.49	3.05
中部地區	311,019	42.71	310,928	42.89	0.03
南部地區	260,937	35.83	259,597	35.81	0.52
東部地區	33,041	4.54	34,865	4.81	-5.23

註：北部地區：台北市、基隆市、新竹市、台北縣、宜蘭縣、桃園縣、新竹縣。

中部地區：台中市、苗栗縣、台中縣、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

南部地區：高雄市、嘉義市、台南市、嘉義縣、台南縣、高雄縣、屏東縣、澎湖縣。

東部地區：台東縣、花蓮縣。

就農牧戶戶內人口數之分布觀之，以中部地區最多，占台灣地區總農牧戶戶內人口之 44.74%；南部地區次之占 33.08%；再其次為北部地區占 18.29%；東部地區最少占 3.89%。若與去（九十一）年底相較，東部地區減幅最多為 16.46%；北部、中部及南部地區各減少 5.61%、7.95% 及 5.60%。（見表三）

表三、台灣地區農牧戶戶內人口分布之變動

地 區 別	九十二年底		九十一年底		比較增減 (%)
	口數 (人)	結構比(%)	口數 (人)	結構比(%)	
總 計	3,403,922	100.00	3,665,372	100.00	-7.13
北部地區	622,593	18.29	659,572	18.00	-5.61
中部地區	1,522,772	44.74	1,654,321	45.13	-7.95
南部地區	1,126,009	33.08	1,192,815	32.54	-5.60
東部地區	132,548	3.89	158,664	4.33	-16.46

若按縣市別觀之，在農牧戶分布方面，以彰化縣 92,534 戶最多，占台灣地區總農牧戶之 12.71%；台南縣 80,835 戶次之，占 11.10%；雲林縣 73,183 戶再次之，占 10.05%。而省（院）轄市，除了台南市之 6,772 戶占 0.93% 稍多，次為台中市 5,832 戶占 0.80%，其中以基隆市之 435 戶最少，僅佔 0.06%。若與去（九十一）年底相較，以台東縣減少 5.27% 減幅最大；其次為花蓮縣減少 5.20%；再次為高雄縣 2.79%；其餘苗栗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屏東縣等多呈減少，其他縣市農牧戶數則均呈增加，其中以嘉義市增加 26.06% 及新竹市增加 15.00% 增幅最大；台北市及高雄市亦增加 12.56% 及 12.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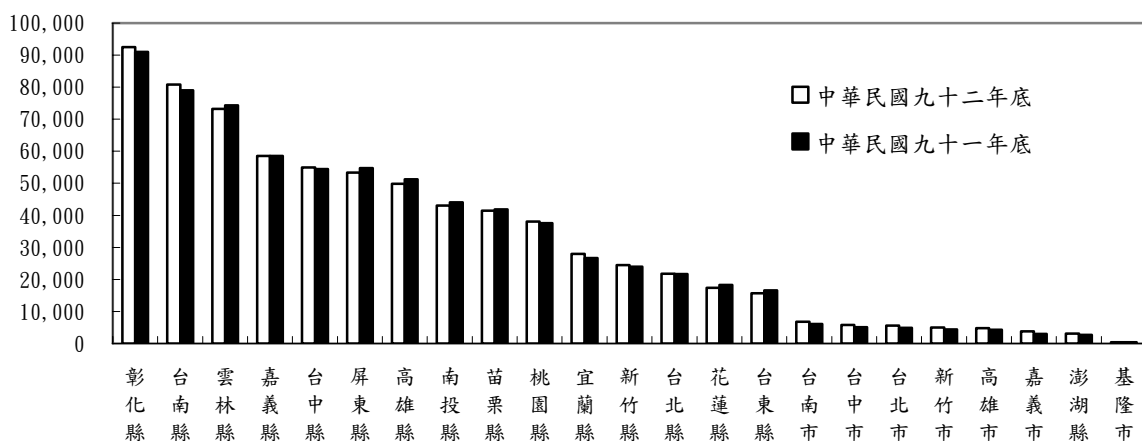
另就農牧戶戶內人口分布情形看，以彰化縣 487,291 人最多，占 14.32%、雲林縣 330,680 人次之，占 9.71%，台南縣 321,198 人再次之，占 9.44%；省（院）轄市農牧戶戶內人口分布情況與農牧戶分布情形類似，亦以基隆市 1,856 人最少，占 0.05%。若與去（九十一）年底相較以基隆市增加 12.28% 及台中市增加 2.09% 為最多，減少部份則以花蓮縣減少 18.95% 減幅最大，次為苗栗縣、台東縣之 15.38% 及 13.70%；全省農牧戶戶內人口各縣市多半呈減少之趨勢。（見表四、五、圖一、二）

表四、台灣地區各縣市農牧戶分布之變動

縣市別	九十二年底		九十一年底		比較增減 (%)
	戶數(戶)	結構比(%)	戶數(戶)	結構比(%)	
台灣地區	728,205	100.00	724,949	100.00	0.45
台北市	5,548	0.76	4,929	0.68	12.56
高雄市	4,787	0.66	4,260	0.59	12.37
台灣省	717,870	98.58	715,760	98.73	0.29
台北縣	21,775	2.99	21,685	2.99	0.42
宜蘭縣	27,942	3.84	26,644	3.68	4.87
桃園縣	38,058	5.23	37,545	5.18	1.37
新竹縣	24,445	3.36	24,022	3.31	1.76
苗栗縣	41,411	5.69	41,907	5.78	-1.18
台中縣	54,976	7.55	54,455	7.51	0.96
彰化縣	92,534	12.71	91,044	12.56	1.64
南投縣	43,083	5.92	44,099	6.08	-2.30
雲林縣	73,183	10.05	74,300	10.25	-1.50
嘉義縣	58,501	8.03	58,528	8.07	-0.05
台南縣	80,835	11.10	79,012	10.90	2.31
高雄縣	49,857	6.85	51,287	7.07	-2.79
屏東縣	53,338	7.32	54,759	7.55	-2.60
台東縣	15,700	2.15	16,573	2.29	-5.27
花蓮縣	17,341	2.38	18,292	2.52	-5.20
澎湖縣	3,093	0.42	2,721	0.38	13.67
基隆市	435	0.06	382	0.05	13.87
新竹市	5,005	0.69	4,352	0.60	15.00
台中市	5,832	0.80	5,123	0.71	13.84
嘉義市	3,754	0.51	2,978	0.41	26.06
台南市	6,772	0.93	6,052	0.84	11.90

單位：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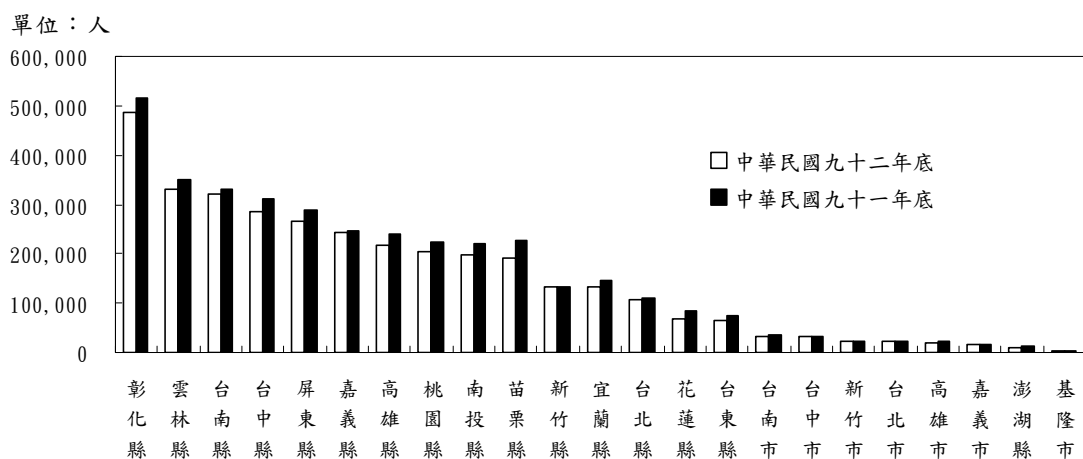
圖一、台灣地區各縣市農牧戶分布之變動



表五、台灣地區各縣市農牧戶戶內人口分布之變動

縣市別	九十二年底		九十一年底		比較增減 (%)
	口數(人)	結構比(%)	口數(人)	結構比(%)	
台灣地區	3,403,922	100.00	3,665,372	100.00	-7.13
台北市	21,981	0.65	22,334	0.61	-1.58
高雄市	19,666	0.58	21,665	0.59	-9.23
台灣省	3,362,275	98.77	3,621,373	98.80	-7.15
台北縣	106,042	3.12	110,580	3.02	-4.10
宜蘭縣	132,483	3.89	146,143	3.99	-9.35
桃園縣	202,732	5.96	222,912	6.08	-9.05
新竹縣	134,536	3.95	133,394	3.64	0.86
苗栗縣	190,769	5.60	225,440	6.15	-15.38
台中縣	285,787	8.40	312,340	8.52	-8.50
彰化縣	487,291	14.32	514,990	14.05	-5.38
南投縣	196,457	5.77	221,050	6.03	-11.13
雲林縣	330,680	9.71	349,365	9.53	-5.35
嘉義縣	244,692	7.19	247,001	6.74	-0.93
台南縣	321,198	9.44	331,480	9.04	-3.10
高雄縣	216,170	6.35	240,030	6.55	-9.94
屏東縣	264,651	7.77	290,150	7.92	-8.79
台東縣	64,934	1.91	75,244	2.05	-13.70
花蓮縣	67,614	1.99	83,420	2.28	-18.95
澎湖縣	11,289	0.33	12,206	0.33	-7.51
基隆市	1,856	0.05	1,653	0.05	12.28
新竹市	22,963	0.67	22,556	0.61	1.80
台中市	31,788	0.93	31,136	0.85	2.09
嘉義市	15,470	0.45	15,268	0.42	1.32
台南市	32,873	0.97	35,015	0.95	-6.12

圖二、台灣地區各縣市農牧戶戶內人口分布之變動



二、農牧戶之專兼業：台灣地區農牧戶主要以兼業為主。

台灣地區由於產業結構之變動，工商服務及科技資訊業蓬勃發展，創造農牧業外之工作機會，藉以增加所得，以兼業為主的經營型態是為趨勢。而專業農牧戶是農業政策關注之對象，為瞭解形成專業農牧戶之原因，本調查將專業農牧戶劃分成「非高齡農牧戶」，即為真正之專業農牧戶，及「高齡農牧戶」，意即為老農戶或孤苦伶仃之貧農戶二大類。

九十二年底台灣地區專業農牧戶計有 200,246 戶，占總農牧戶之 27.50%，較去（九十一）年底增加 25.72%；其中高齡農牧戶計有 98,686 戶，占總農牧戶之 13.55%；而其非高齡農牧戶計有 101,560 戶，占總農牧戶之 13.95%，高齡及非高齡農牧戶均較上（九十一）年有大幅度增加的現象；而兼業農牧戶計有 527,959 戶，占 72.50%，較去（九十一）年減少 6.67%；其中以兼業為主者占 58.94%，而以農牧業為主者，占 13.56%。由以上資料顯示台灣地區農牧戶之專兼業結構仍以兼業為主之經營型態，但由九十一年與九十二年之比較增減中，亦可看出九十二年底以農牧業為主者明顯較上年減少 32.40%，而以兼業為主者則差異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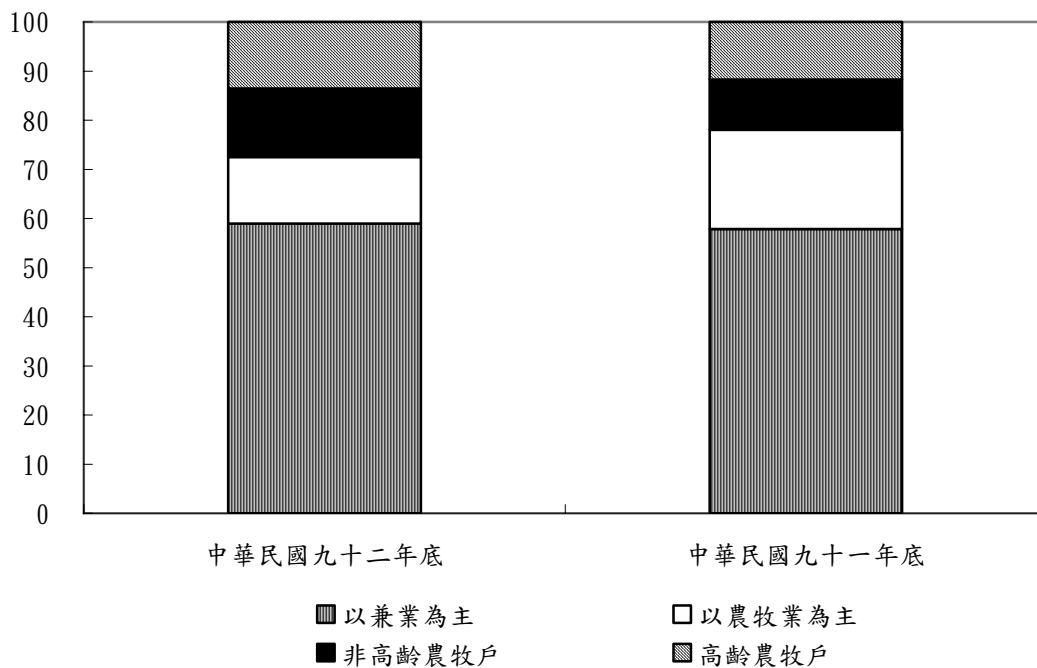
由於經濟不景氣及部份產業的沒落與外移，由本調查顯現在兼業農牧戶中，以農牧業為主的兼業之機會大幅減少，相對的回流為專營農牧業，另加上農村人口的急速老化，致使專業農牧戶大幅度增加（見表六、圖三）。

表六、台灣地區專兼業農牧戶之變動

項 目	九十二年底		九十一年底		比較增減 (%)
	戶數(戶)	結構比(%)	戶數(戶)	結構比(%)	
總 計	728,205	100.00	724,949	100.00	0.45
專業農牧戶	200,246	27.50	159,280	21.97	25.72
高齡農牧戶	98,686	13.55	84,838	11.70	16.32
非高齡農牧戶	101,560	13.95	74,442	10.27	36.43
兼業農牧戶	527,959	72.50	565,669	78.03	-6.67
以農牧業為主	98,776	13.56	146,121	20.16	-32.40
以兼業為主	429,183	58.94	419,548	57.87	2.30

圖三、台灣地區專兼業農牧戶結構之變動

單位：%



三、農牧戶之耕地所有權屬：農牧戶從事農牧業經營，有耕地者占 99.33%，其中耕地全部自有者占 85.07%，顯見耕地大多屬自有自用。

農牧戶按其耕地之有無，可劃分為有耕地者（耕種農）與無耕地者（非耕種農）兩大類別；而有耕地之農牧戶（耕種農），再按其耕地之所有權屬劃分為耕地全部自有（自耕農）、耕地部分自有（半自耕農）及耕地全部非自有（他人委託經營）三項。其中耕地部分自有（半自耕農），再依其租借入耕地之比重劃分成自有 50% 以上與自有 50% 以下兩部分。依序分析如下：九十二年底台灣地區農牧戶中，有耕地者計 723,330 戶，占總農牧戶之 99.33%；無耕地者計 4,875 戶，占 0.67%。若與去（九十一）年底相較，有耕地者增加 0.41%，無耕地者增加 7.00%。

就有耕地之農牧戶部分，依耕地所有權屬之分配，九十二年底耕地全部自有之農牧戶占台灣地區總農牧戶之 85.07%，耕地部份自有者占 10.00%，耕地全部非自有者占 4.26%，顯現農耕地仍多屬自有自用為主。若與九十一年底相較，其中耕地全部自有者增加 4.27%，耕地部份自有且自有 50% 以上者及 50% 以下者，各減少 15.27% 及 15.38%；而耕地全部非自有者減少 22.93%，無耕地者增加 7.00%。（見表七）。

表七、台灣地區農牧戶之耕地所有權屬

項 目	九十二年底		九十一年底		比較增減 (%)
	戶數(戶)	結構比(%)	戶數(戶)	結構比(%)	
總 計	728,205	100.00	724,949	100.00	0.45
有耕地者	723,330	99.33	720,393	99.37	0.41
耕地全部自有	619,468	85.07	594,118	81.95	4.27
耕地部份自有	72,854	10.00	86,039	11.87	-15.32
自有50%以上	36,595	5.02	43,190	5.96	-15.27
自有50%以下	36,259	4.98	42,849	5.91	-15.38
耕地全部非自有	31,008	4.26	40,236	5.55	-22.93
無耕地者	4,875	0.67	4,556	0.63	7.00

四、農牧戶之經營行業:台灣地區農業最主要經營之行業，仍以稻作栽培業為主，其他果樹居次；而畜牧業經營仍以豬飼育業為主要經營行業。

台灣地區農牧戶一向以經營農業耕作占大多數，九十二年台灣地區農牧戶以經營農藝及園藝業為大宗，計 614,658 戶，占農牧戶總數之 84.41%；其次休閒（耕）部分有逐年提高之趨勢，九十二年全年休閒（耕）業，計 108,500 戶，占 14.90%，比九十一年大幅增加 87.84%；畜牧業者計 5,047 戶，僅占 0.69% 比九十一年增加 10.78%。

若就各主要經營項目所占比例觀之，在農藝及園藝業方面，以稻作栽培最多，占 34.04%；其他果樹栽培次之，占 10.87%；其次為種植檳榔，占 5.49%；再次之為葉菜類，占 4.80%。在畜牧業方面，以豬飼育業為主，占 0.30%；其次為養雞業，占 0.20%。此外，全年休閒（耕）之農牧戶在戶數及所占比重方面均逐漸走高，九十二年所占比率為 14.90%（見表八、九、圖四）。

表八、台灣地區農牧戶主要經營之行業

經營行業	九十二年		九十一年		比較增減 (%)
	戶數(戶)	結構比(%)	戶數(戶)	結構比(%)	
總計	728,205	100.00	724,949	100.00	0.45
農藝及園藝業	614,658	84.41	662,632	91.40	-7.24
畜牧業	5,047	0.69	4,556	0.63	10.78
休閒(耕)	108,500	14.90	57,761	7.97	87.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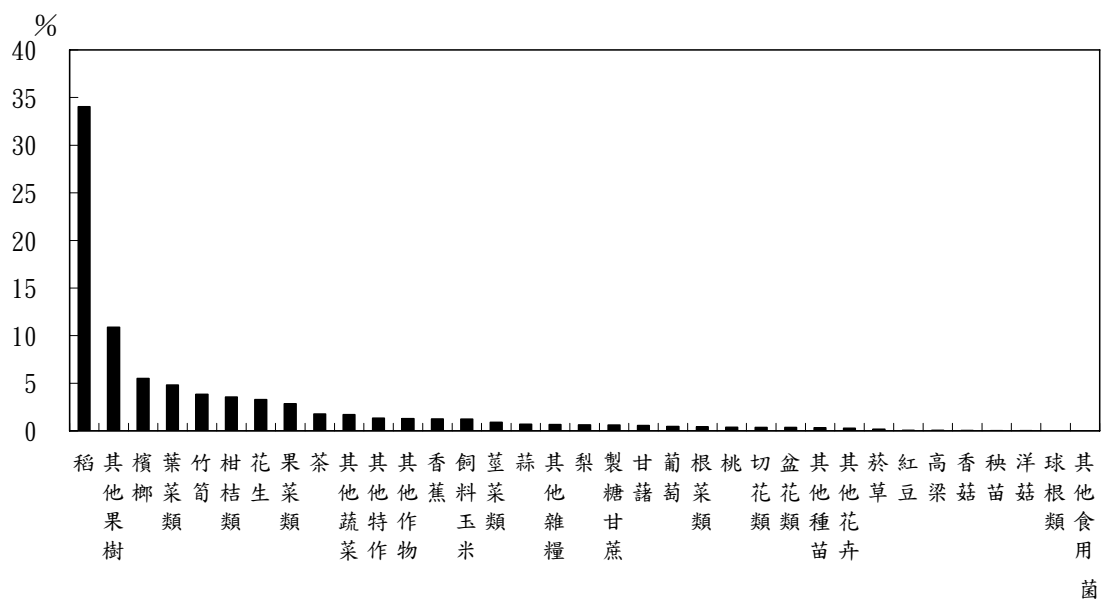
表九、台灣地區農牧戶主要經營項目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

項 目	戶數(戶)	結構比(%)	次 序
總 計	728,205	100.00	
農藝及園藝業	614,658	84.41	
稻	247,911	34.04	1
飼料玉米	9,059	1.24	14
高粱	489	0.07	30
甘藷	4,075	0.56	20
紅豆	496	0.07	29
其他雜糧	4,883	0.67	17
花生	23,892	3.28	7
茶	12,865	1.77	9
菸草	1,306	0.18	28
檳榔	39,994	5.49	3
製糖甘蔗	4,333	0.60	19
其他特用作物	9,753	1.34	11
根菜類	3,091	0.42	22
莖菜類	6,512	0.89	15
葉菜類	34,954	4.80	4
果菜類	20,777	2.85	8
蒜	4,947	0.68	16
竹筍	27,943	3.84	5
其他蔬菜	12,437	1.71	10
香蕉	9,188	1.26	13
柑桔類	25,938	3.56	6
葡萄	3,335	0.46	21
桃	2,845	0.39	23
梨	4,550	0.62	18
其他果樹	79,170	10.87	2
洋菇	195	0.03	33
香菇	365	0.05	31
其他食用菌	64	0.01	35
秧苗	233	0.03	32
其他種苗	2,340	0.32	26
切花類	2,686	0.37	24
球根類	86	0.01	34
盆花類	2,619	0.36	25
其他花卉	2,100	0.29	27
其他作物	9,227	1.27	12
畜 牧 業	5,047	0.69	
乳肉牛	639	0.09	3
豬	2,157	0.30	1
其他家畜	437	0.06	4
雞	1,478	0.20	2
鴨	282	0.04	5
其他家禽	18	0.00	7
其他飼育業	36	0.00	6
休 閒 (耕)	108,500	14.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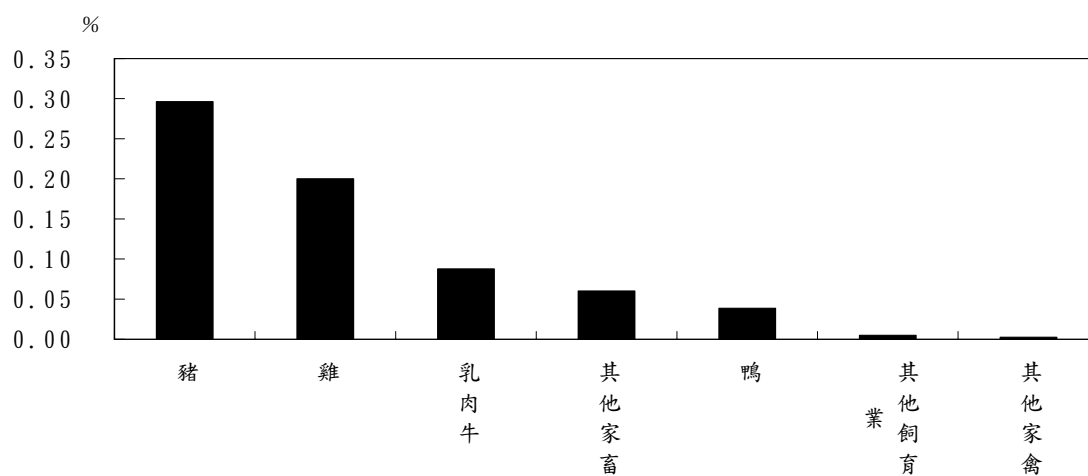
圖四、台灣地區農藝及園藝業、畜牧業經營之項目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



(農藝及園藝業)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



(畜牧業)

五、經營困難：農畜產品價格不穩定、農牧業勞力不足、工資負擔太重、農藥成本、耕地面積太小，是當前農牧戶從事農牧業經營最感困難問題。

農牧戶從事農牧業經營，大多會因內、外在環境之影響，使經營遭遇困難。根據本次調查顯示，就整體而言，九十二年底台灣地區有 78.19% 之農牧戶認為經營農牧業有遭遇困難，而 21.81% 之農牧戶認為經營無困難。若以地區別觀之，以東部地區認為有遭遇困難最高，佔 85.72%；其次為中部地區，佔 82.31%；再次之為南部地區，佔 79.58%；而北部地區認為有遭遇困難最少，佔 62.83%。

在面臨困難之農牧戶中，九十二年底台灣地區農牧戶有 39.02% 認為「農畜產品價格不穩定」為其經營上所遭遇之最主要困難；其次有 7.82% 認為「農牧業勞力不足」；7.35% 認為「工資負擔太重」；而 5.12% 則認為「農藥成本負擔太重」；4.17% 認為「耕地面積太小」；3.96% 認為「灌溉水源不足」；3.36% 「農牧業資金缺乏」；2.54% 「受進出口衝擊」；1.35% 「天然災害侵襲」；「農牧業產銷資訊缺乏」占 0.77%。足見農畜產品價格、農牧業勞力、工資、農藥成本、耕地面積及灌溉水源為當前農牧業經營之主要困難問題。若就地區別觀之，中部、南部、東部地區皆以上述前三項為當前農牧業經營之主要困難；北部地區則以農畜產品價格不穩定、工資負擔太重、農牧業勞力不足、灌溉水源不足、耕地面積太小為其困難度排列順序。（見表十、圖五）。

農牧戶因經營農牧業種類不同，其所需具備之條件亦有其差異，但農業之收入卻是各類農牧業經營者所期盼的目標，依據本年本項調查困難度最高仍為「農畜產品價格不穩定」。在經貿國際化、自由化的大環境下，台灣傳統農業在小農經營規模下很難和大農國家或低工資、低成本的開發中國家競爭，再者耕地面積太小，致無法提升生產及經營規模，係為農牧戶經營困難之主要因素。

表十、台灣地區農牧戶之主要經營困難按地區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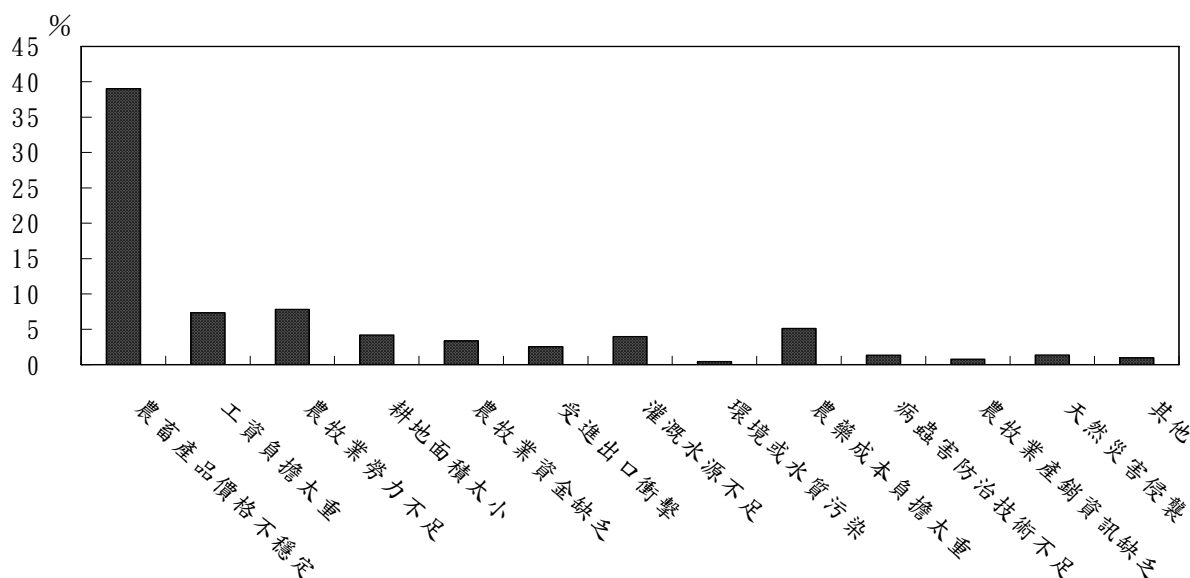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地區別	總計	無困難	有困難													
			小計	農畜產品價格不穩定	工資負擔太重	農牧業勞力不足	耕地面積太小	農牧業資金缺乏	受進出口衝擊	灌溉水源不足	環境或水質污染	農藥成本負擔太重	病蟲害防治技術不足	農牧業產銷資訊缺乏	天然災害侵襲	其他
總計	100.00	21.81	78.19	39.02	7.35	7.82	4.17	3.36	2.54	3.96	0.43	5.12	1.34	0.77	1.35	0.96
				(1)	(3)	(2)	(5)	(7)	(8)	(6)	(13)	(4)	(10)	(12)	(9)	(11)
北部地區	100.00	37.17	62.83	21.43	8.62	7.53	6.24	3.21	2.28	6.43	0.96	2.88	1.55	0.47	0.64	0.59
				(1)	(2)	(3)	(5)	(6)	(8)	(4)	(10)	(7)	(9)	(13)	(11)	(12)
中部地區	100.00	17.69	82.31	42.09	7.66	8.33	4.42	3.23	2.10	4.42	0.11	5.54	1.30	0.98	0.96	1.17
				(1)	(3)	(2)	(6)	(7)	(8)	(5)	(13)	(4)	(9)	(11)	(12)	(10)
南部地區	100.00	20.42	79.58	42.42	6.48	7.32	2.95	3.56	3.05	2.13	0.58	5.99	1.45	0.54	2.14	0.97
				(1)	(3)	(2)	(7)	(5)	(6)	(9)	(12)	(4)	(10)	(13)	(8)	(11)
東部地區	100.00	14.28	85.72	48.78	6.61	8.07	3.84	3.60	3.69	4.88	0.29	2.54	0.10	1.76	1.31	0.25
				(1)	(3)	(2)	(5)	(7)	(6)	(4)	(11)	(8)	(13)	(9)	(10)	(12)

圖五、台灣地區農牧戶之主要經營困難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六、農牧戶勞動力：

(一)滿十五歲以上人口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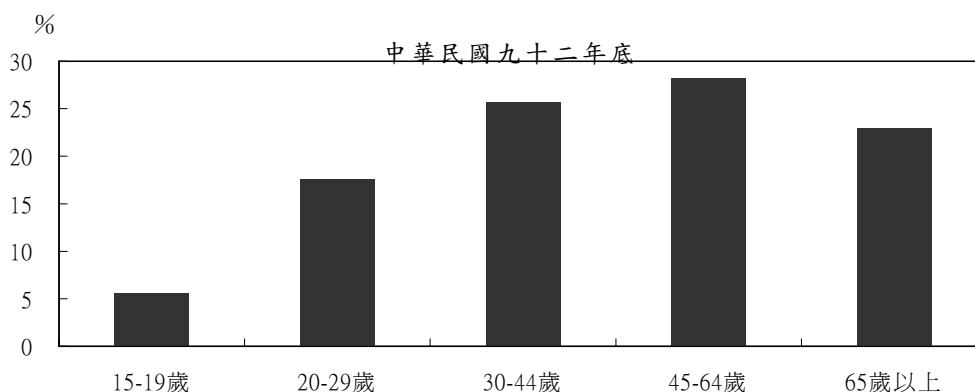
1. 年齡：農牧戶勞動力人口中，以 45~64 歲者所占比例最高。

九十二年底台灣地區農牧戶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中，以 45~64 歲者最多，占 28.24 %；其次為 30~44 歲者，占 25.65 %；再其次為 65 歲以上者，占 22.98 %。農牧戶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主要集中於 30~64 歲之間，占總數之 53.89 %，係為台灣地區農牧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之主要分佈年齡結構。（見表十一、圖六）。

表十一、台灣地區農牧戶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年齡結構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年 齡 別	戶 數 (人)	結 構 比 (%)
總 計	2,798,039	100.00
15-19歲	155,720	5.56
20-29歲	491,488	17.57
30-44歲	717,660	25.65
45-64歲	790,205	28.24
65歲以上	642,966	22.98

圖六、台灣地區農牧戶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年齡結構



2. 教育程度：農牧戶人口教育程度以小學及自修所占比例最高，高中（職）者次之，而不識字者最少。

九十二年底台灣地區農牧戶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中，以小學及自修程度者所占比例最高，達 32.17%，其次為高中(職)程度者，占 27.33%，再其次為國(初)中程度者，占 17.09%，而以不識字者最少，占 6.85%。

若依年齡別來觀察，65歲以上者的教育程度以小學及自修、不識字者占大部份，分別為 74.62% 及 15.98%；45~64歲者的教育程度，則主要集中在小學及自修占 48.25%，而高中（職）、國（初）中及不識字者分占 16.56%、19.56% 及 10.54%；30~44歲者的教育程度主要集中在高中（職）、國（初）中及大專以上，分別占 44.75%、30.29% 及 19.77%；20~29歲者的教育程度主要集中在大專以上、高中（職）及國（初）中，分別占 50.04%、39.68%及 8.82%；15~19歲者的教育程度主要集中在高中（職）占 65.88%（見表十二）。

表十二、台灣地區農牧戶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之教育程度按年齡分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年 齡 別	總 計	大專以上	高中(職)	國(初)中	小學及自修	不識字
總 計	100.00	16.56	27.33	17.09	32.17	6.85
15-19歲	100.00	17.49	65.88	16.38	0.25	0.00
20-29歲	100.00	50.04	39.68	8.82	1.02	0.44
30-44歲	100.00	19.77	44.75	30.29	4.70	0.49
45-64歲	100.00	5.09	16.56	19.56	48.25	10.54
65歲以上	100.00	1.25	2.35	5.80	74.62	15.98

3. 婚姻狀況：農牧戶人口之婚姻狀況以有配偶、同居者最多，而離婚、分居者最少。

九十二年底台灣地區農牧戶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之婚姻狀況以有配偶、同居者占 64.74% 最多；其次為未婚者占 25.29% ；再其次為配偶死亡者，占 7.61% ，而以離婚、分居者最少占 2.36% 。

若按年齡別來觀察，15~19 歲者以未婚居大多數占 99.30% ，主要為其尚未達適婚年齡；20~29 歲者亦以未婚者占 76.75% 最多，其次為有配偶、同居者占 22.67% ；30~44 歲及 45~64 歲年齡組以有配偶、同居者占大多數，分別是 73.83% 及 87.97% ，而 30~44 歲中未婚者亦占 21.48%；而 65 歲以上者，仍以有配偶、同居者占 73.72% 最多，其次為配偶死亡，占 24.91% （見表十三）。

表十三、台灣地區農牧戶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之婚姻狀況按年齡分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年 齡 別	總 計	未 婚	有配偶、同居	離婚、分居	配偶死亡
總 計	100.00	25.29	64.74	2.36	7.61
15-19歲	100.00	99.30	0.70	0.00	0.00
20-29歲	100.00	76.75	22.67	0.53	0.05
30-44歲	100.00	21.48	73.83	4.07	0.62
45-64歲	100.00	2.31	87.97	3.65	6.07
65歲以上	100.00	0.53	73.72	0.84	24.91

(二)滿十五歲以上農牧戶人口之從業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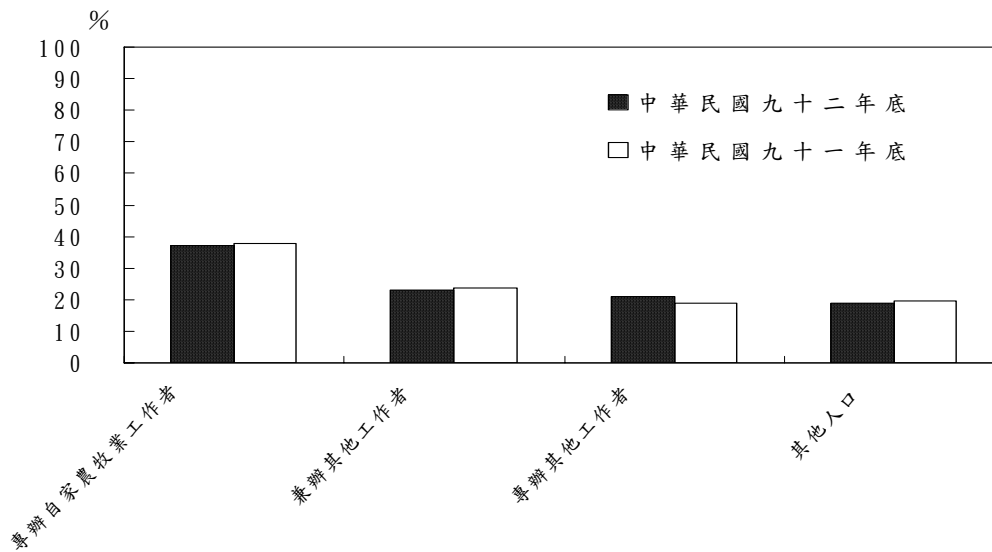
1. 一般概況：農牧戶勞動力人口中，以有從事自家農牧業工作者占大部份。

九十二年底台灣地區農牧戶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中，以有從事自家農牧業工作者 1,682,450 人最多，占 60.13%；其他無從事自家農牧業工作者 1,115,589 人，占 39.87%；而有從事自家農牧業工作者中，專辦自家農牧業工作者占 36.95%，計 1,033,816 人，兼辦其他工作者計 648,634 人，占 23.18%。若與去（九十一）年底相較，有從事自家農牧業工作者減少 5.67%，專辦自家農牧業工作者與兼辦其他工作者減少 5.66%及 5.67%；而無從事自家農牧業工作者中，專辦其他工作占 20.90%，而其他人口占 18.97%，若與去（九十一）年相較，則專辦其他工作增加 7.69%，而其他人口減少 6.50%。（見表十四、圖七）。

表十四、台灣地區農牧戶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之工作種類結構

種 類 別	九十二年底		九十一年底		比較增減 (%)
	戶數(人)	結構比(%)	戶數(人)	結構比(%)	
總 計	2,798,039	100.00	2,894,220	100.00	-3.32
有從事自家農牧 業工作者	1,682,450	60.13	1,783,512	61.62	-5.67
專辦自家農牧業 工作	1,033,816	36.95	1,095,878	37.86	-5.66
兼辦其他工作	648,634	23.18	687,634	23.76	-5.67
無從事自家農牧 業工作者	1,115,589	39.87	1,110,708	38.38	0.44
專辦其他工作	584,692	20.90	542,919	18.77	7.69
其他人口	530,897	18.97	567,789	19.62	-6.50

圖七、台灣地區農牧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之工作種類結構



2. 有從事自家農牧業工作者之年齡概況：有從事自家農牧業工作者，以 45~64 歲者最多，其次為 65 歲以上者。

九十二年底台灣地區農牧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有從事自家農牧業工作者，以 45~64 歲者最多，占 39.79%；其次為 65 歲以上者占 29.75%；再其次為 30~44 歲者，占 22.22%；而以 15~19 歲者最少，僅占 1.28%。若依工作種類觀察，農牧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中專門從事自家農牧業工作者，以 65 歲以上者，占 45.37% 居首，其次為 45~64 歲者，占 38.71%；而以 15~19 歲者所占比例最低，僅占 1.92%，顯示專門從事自家農牧業工作者，以 45 歲以上人口為主。而兼辦其他工作者，以 30~44 歲及 45~64 歲者最多，所占比例也幾乎相一致，各占 41.83% 及 41.49%；20~29 歲者占 11.56%；以 15~19 歲者占 0.26% 比例最低（見表十五）。

表十五、台灣地區農牧戶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有從事
自家農牧業工作者之年齡按工作種類分

工作種類	總計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15-19歲	20-29歲	30-44歲	45-64歲	65歲以上
總計	100.00	1.28	6.96	22.22	39.79	29.75
專門從事自家農牧業工作者	100.00	1.92	4.07	9.93	38.71	45.37
兼辦其他工作者	100.00	0.26	11.56	41.83	41.49	4.86

3. 從事自家農牧業外工作人口之行業、職業：農牧戶從事自家農牧業外工作者之行業以從事製造業者最多，其次為從事農林漁牧業者；而其所從事之職業以服務工作人員及售貨員與技術工及有關工作人員比例居高。

九十二年底台灣地區農牧戶從事自家農牧業外工作人口之行業，以從事製造業者最多，占 24.53%；其次為從事農林漁牧業者，占 13.96%；再其次為其他服務業者，占 13.71%；而以從事不動產及租賃業者所占比例最低，僅占 0.53%。若依教育程度別觀察，不識字程度者以從事農林漁牧業、批發及零售業比例較高，分別占 59.89% 及 13.14%；而小學及自修程度者以農林漁牧業及營造業所占比例較高，分別是 39.22% 及 13.26%；國(初)中教育程度者以從事製造業占 26.67% 較高，而營造業、農林漁牧業及其他服務業分占 15.87%、15.49% 及 15.34% 不相上下；高中(職)程度者以從事製造業及其他服務業比例較高，分占 29.76% 及 15.20%；大專以上程度者以從事製造業、其他服務業、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比例較高，分占 23.26%、11.04% 及 9.65% (見表十六)。

表十六、台灣地區農牧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從事
自家農牧業外工作之從事行業按教育程度分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行 業 別	總 計	大專以上	高中(職)	國(初)中	小學及自修	不識字
總 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農林漁牧業	13.96	4.09	7.71	15.49	39.22	59.89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0.80	0.30	0.81	1.09	1.12	0.59
製造業	24.53	23.26	29.76	26.67	10.95	4.23
水電燃氣業	2.49	1.90	3.47	2.48	1.00	0.17
營造業	9.75	4.98	7.97	15.87	13.26	4.42
批發及零售業	9.22	6.51	9.99	9.04	11.26	13.14
住宿及餐飲業	3.50	2.32	3.57	4.05	4.33	3.40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4.10	3.28	4.88	4.81	2.61	0.15
金融及保險業	2.95	6.81	3.27	0.40	0.37	0.00
不動產及租賃業	0.53	1.24	0.51	0.18	0.09	0.00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4.17	9.65	4.01	1.32	0.64	1.60
教育服務業	2.62	8.81	1.21	0.38	0.48	0.00
醫療保健社會福利服務業	2.39	5.29	2.47	0.80	0.34	0.00
文化、運動及休閒服務業	0.89	1.49	1.04	0.33	0.52	0.00
其他服務業	13.71	11.04	15.20	15.34	11.47	11.54
公共行政業	4.39	9.03	4.13	1.75	2.34	0.87

九十二年底台灣地區農牧戶從事自家農牧業外工作人口之職業，以服務工作人員及售貨員最多，占 20.81%；其次是技術工及有關工作人員，占 18.32%；再其次是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占 12.04%；而以軍人最少，僅占 0.55%。若依教育程度別觀察，不識字程度者以擔任農林漁牧工作人員、非技術工及體力工居多，分占 41.48% 及 23.39%；而小學及自修程度者，以擔任農林漁牧工作人員、服務工作人員及售貨員、非技術工及體力工比例居高，分占 27.47%、20.17% 及 18.38%；國(初)中程度者以擔任技術工及有關工作人員、服務工作人員及售貨員、非技術工及體力工居多，分別占 26.20%、20.96% 及 17.96%；高中(職)程度者以服務工作人員及售貨員、技術工及有關工作人員比例居高，分別是 23.44% 及 20.49%；大專以上程度者則以專業人員、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事務工作人員比例居高，分別占 23.39%、19.51% 及 17.72% (見表十七)。

表十七、台灣地區農牧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從事
自家農牧業外工作之從事職業按教育程度分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職業別	總計	大專以上	高中(職)	國(初)中	小學及自修	不識字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民意代表、行政主管、企業主管及經理人員	2.27	3.97	2.19	0.92	2.27	0.00
專業人員	9.16	23.39	6.80	3.46	3.09	0.15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12.04	19.51	13.36	8.01	4.06	1.89
事務工作人員	10.07	17.72	12.05	4.04	3.17	0.39
服務工作人員及售貨員	20.81	16.79	23.44	20.96	20.17	17.30
農、林、漁、牧工作人員	9.74	2.83	5.42	10.73	27.47	41.48
技術工及有關工作人員	18.32	8.86	20.49	26.20	15.43	12.39
機械設備操作工及組裝工	6.01	3.23	6.93	7.58	5.77	3.01
非技術工及體力工	11.03	2.49	8.74	17.96	18.38	23.39
軍人	0.55	1.21	0.58	0.14	0.19	0.00

(三)農牧戶農牧業指揮者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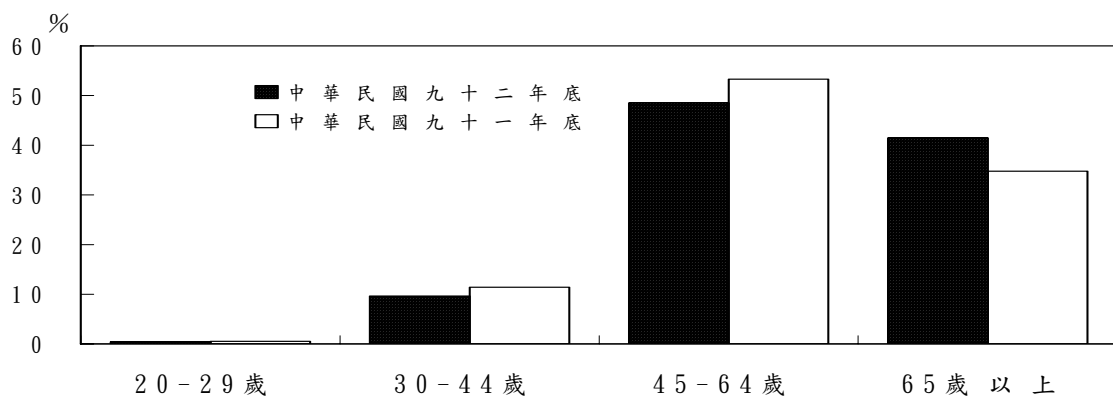
1. 年齡：農牧戶之農牧業工作指揮者以 45~64 歲者居多，其次為 65 歲以上者，顯現以經驗較豐富之中老年人居多。

九十二年底台灣地區農牧戶農牧業指揮者以 45~64 歲者 353,317 人最多，占 48.52%；其次為 65 歲以上者 301,997 人，占 41.47%；再其次為 30~44 歲者 70,122 人，占 9.63%；而 20~29 歲者 2,769 人，僅占 0.38%，若與去（九十一）年底相較 20~29 歲者減少 25.88%，30~44 歲者減少 15.28%，45~64 歲者減少 8.53%，而 65 歲以上者則增加 19.75%，由以上顯示出農牧戶農牧業指揮者之年齡集中於 45~64 歲以上，農事之經營策略由較具實務經驗者主導（見表十八、圖八）。

表十八、台灣地區農牧戶農牧業指揮者之年齡結構

年 齡 別	九十二年底		九十一年底		比較增減 (%)
	口數(人)	結構比(%)	口數(人)	結構比(%)	
總 計	728,205	100.00	724,949	100.00	0.45
20-29歲	2,769	0.38	3,736	0.52	-25.88
30-44歲	70,122	9.63	82,774	11.42	-15.28
45-64歲	353,317	48.52	386,257	53.28	-8.53
65歲以上	301,997	41.47	252,182	34.78	19.75

圖八、台灣地區農牧戶農牧業指揮者之年齡結構



2. 婚姻狀況：農牧戶農牧業指揮者婚姻狀況以有配偶、同居者最多。

九十二年底台灣地區農牧戶農牧業指揮者之婚姻狀況以有配偶、同居者所占比例最高，達 78.22%；其次為配偶死亡者，占 16.78%；離婚、分居者占 3.19%；未婚者僅占 1.81%。

若依年齡別觀察，農牧戶農牧業指揮者在 20~29 歲，其婚姻狀況以未婚者最多占 58.97%，其次為有配偶、同居者占 35.72%；而 30~44 歲及 45~64 歲年齡組均以有配偶、同居者占大多數，分別是 82.90% 及 84.28%；65 歲以上者，以有配偶、同居者最多，占 70.41%，其次為配偶死亡，占 28.02%（見表十九）。

表十九、台灣地區農牧戶農牧業指揮者之婚姻狀況按年齡分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年 齡 別	總 計	未 婚	有配偶、同居	離婚、分居	配偶死亡
總 計	100.00	1.81	78.22	3.19	16.78
20-29歲	100.00	58.97	35.72	5.31	0.00
30-44歲	100.00	7.45	82.90	6.41	3.24
45-64歲	100.00	1.39	84.28	4.33	10.00
65歲以上	100.00	0.48	70.41	1.09	28.02

3. 教育程度：農牧戶農牧業指揮者的教育程度以小學及自修者最多，其次為國（初）中，主要源於農牧戶農業指揮者其年齡層較集中於中高年齡之故。

九十二年底台灣地區農牧戶農牧業指揮者之教育程度，以小學及自修者最多，占 51.65%；其次為國（初）中者，占 16.16%；再其次為不識字者占 14.84%；高中（職）占 13.27%；而大專以上僅占 4.08%。

若依年齡別觀察，農牧戶農牧業指揮者在 20~29 歲者的教育程度主要集結在高中（職）及大專以上，分別占 49.37% 及 38.17%，國（初）中占 12.46%；30~44 歲者的教育程度主要集結在高中（職）、國（初）中，分占 44.29%、37.70%，大專以上占 11.93%，小學及自修占 6.00%；45~64 歲者的教育程度以小學及自修程度占大多數，達 52.77%，次為國（初）中占 20.55%，高中（職）占 15.99%，不識字者占 6.34%，大專以上占 4.35%；65 歲以上者之教育程度則以小學及自修、不識字占大多數，分別是 61.41% 及 28.35%，國（初）中占 6.06%，高中（職）占 2.54%。（見表二十）

表二十、台灣地區農牧戶農牧業指揮者之教育程度按年齡分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年 齡 別	總 計	大專以上	高中(職)	國(初)中	小學及自修	不識字
總 計	100.00	4.08	13.27	16.16	51.65	14.84
20-29歲	100.00	38.17	49.37	12.46	0.00	0.00
30-44歲	100.00	11.93	44.29	37.70	6.00	0.08
45-64歲	100.00	4.35	15.99	20.55	52.77	6.34
65歲以上	100.00	1.64	2.54	6.06	61.41	28.35

4. 工作性質：農牧戶農牧業指揮者的工作性質以指揮者兼主要工作者所占比例最高，其次是指揮者兼經常及農忙幫助者。

九十二年底農牧戶農牧業指揮者從事自家農牧業工作性質，以指揮者兼主要工作者最多占 88.24%；其次是指揮者兼經常及農忙幫助者占 6.88%；純粹指揮者所占比例最低，僅占 4.88%。若依年齡別觀察，20~29 歲、30~44 歲及 45~64 歲者的工作性質均以指揮者兼主要工作者占大多數，分別占 98.99%、93.86% 及 93.69%；而 65 歲以上農業指揮者仍以指揮者兼主要工作者最多占 80.46%，而其中純粹指揮者、指揮者兼經常及農忙幫助者比例均較其他各年齡組高，分別占 9.74% 及 9.80%（見表二十一）。

表二十一、台灣地區農牧戶農牧業指揮者之工作性質按年齡分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年 齡 別	總 計	純粹農業指揮者	指揮者兼主要工作者	指揮者兼經常及農忙幫助者
總 計	100.00	4.88	88.24	6.88
20-29歲	100.00	1.01	98.99	0.00
30-44歲	100.00	1.28	93.86	4.86
45-64歲	100.00	1.48	93.69	4.83
65歲以上	100.00	9.74	80.46	9.80

七、九十二年最後一週就業狀況：勞動參與率為 72.07%，
就業率為 68.18%。

根據本調查，農牧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九十二年最後一週勞動參與情形，經交叉分析，其農業勞動參與率為 72.07%。而農業勞動參與率按年齡組分析，以 30-44 歲組參與率占 92.04%最高，次為 45-64 歲組占 84.13%，20-29 歲組占 68.55%，65 歲以上組占 53.68%，15-19 歲組占 5.80%；若依性別分，男性占 79.11%，女性占 64.18%；若以工作性質分，則專辦其他工作者占 98.67%最高，經常幫助者占 86.38%次之，主要工作者占 85.46%，農忙幫助者占 78.56%，而純粹指揮者及其他人口各占 40.39%及 8.35%勞動參與率較低。

針對九十二年最後一週農牧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就業狀況，依與年齡、性別、工作性質交叉分析，則其結果如下：

- (一) 按年齡組分：在就業方面，以 30-44 歲人口參與就業者占 86.55%最高，其次依序是 45-64 歲者占 79.93%，20-29 歲占 63.52%，65 歲以上占 52.16%，而以 15-19 歲人口參與就業者僅占 4.80%最少。另失業方面，則以 30-44 歲者占 5.49%最高，其次是 20-29 歲者占 5.03%，45-64 歲占 4.20%再次之，而以 65 歲以上者及 15-19 歲者各占 1.53%及 1.00%最低；在非勞動力中以 15-19 歲者占 94.20%最高，主要為該年紀者大多為求學階段，另 65 歲以上者占 46.31%次高，20-29 歲者占 31.45%，45-64 歲者占 15.87%，30-44 歲者占 7.96%最少。
- (二) 按性別分：男性方面就業占 75.60%，非勞動力占 20.89%，失業占 3.51%。女性則就業占 59.89%，非勞動力占 35.82%，失業占 4.29%。
- (三) 按工作性質分：在就業方面，以專辦其他工作者、經常幫助者及主要工作者分占 97.10%、82.93%及 82.83%最高、次之及再次之，農忙幫助者占 74.03%，純粹指揮者占 39.15。另失業方面以農忙幫助者占 4.53%

最高，經常幫助者占 3.45%，主要工作者占 2.63%，純粹指揮者占 1.24%
 最少。在非勞動力方面以其他人口占 91.65%最高，純粹指揮者占 59.61%
 次之，專辦其他者占 1.34%最少（見表二十二）

表二十二、農牧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九十二年最後一週就業狀況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按年齡、性別、工作性質	勞動參與率	勞 動 力		非勞動力
		就 業	失 業	
按 年 齡 組				
總 計	72.07	68.18	3.88	27.94
15 - 19	5.80	4.80	1.00	94.20
20 - 29	68.55	63.52	5.03	31.45
30 - 44	92.04	86.55	5.49	7.96
45 - 64	84.13	79.93	4.20	15.87
65歲以上	53.68	52.16	1.53	46.31
按 性 別				
總 計	72.07	68.18	3.88	27.94
男	79.11	75.60	3.51	20.89
女	64.18	59.89	4.29	35.82
按 工 作 性 質				
總 計	72.07	68.18	3.88	27.94
主要工作者	85.46	82.83	2.63	14.54
經常幫助者	86.38	82.93	3.45	13.62
農忙幫助者	78.56	74.03	4.53	21.44
純粹指揮者	40.39	39.15	1.24	59.61
專辦其他者	98.67	97.10	1.56	1.34
其他人口	8.35	0.00	8.35	91.65

八、未來三（93-95）年工作意願：

農牧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未來三年工作意願，以從事非農牧業工作者占 44.17% 最高，其中受僱非農牧業者占 35.03%，自營非農牧業者占 9.14%；次為從事農牧業工作者占 30.72%，其中自營農牧業工作者占 29.60%，受僱農牧業工作者占 1.12%；不從事工作者占 15.89%；其他占 9.22%。

由地區別觀之，北部地區農牧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未來三年工作意願，以從事非農牧業工作者占 48.83% 最高，其中自營及受僱分占 10.20% 及 38.63%，另擬從事農牧業工作者占 21.55%，其中自營及受僱分占 20.78% 及 0.77%；中部地區亦以從事非農牧業工作者占 44.20% 最高，其中自營及受僱分占 9.27% 及 34.93%，擬從事農牧業工作者占 29.94%，其中自營及受僱分占 28.84% 及 1.10%；東部地區則較為接近，南部地區亦以從事非農牧業工作者占 42.27% 較高；不從事工作者以中部地區占 17.17% 最高，其他以北部地區占 13.54% 最高，東部地區占 7.17% 最低（見表二十三）。

表二十三、農牧戶內滿十五歲以上人口未來三(93-95)年之工作意願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地區別	總計	從事農牧業工作			從事非農牧業工作			不從事 工作	其他
		合計	自營	受僱	合計	自營	受僱		
總計	100.00	30.72	29.60	1.12	44.17	9.14	35.03	15.89	9.22
北部地區	100.00	21.55	20.78	0.77	48.83	10.20	38.63	16.08	13.54
中部地區	100.00	29.94	28.84	1.10	44.20	9.27	34.93	17.17	8.69
南部地區	100.00	35.66	34.34	1.32	42.27	8.81	33.46	14.16	7.91
東部地區	100.00	38.27	37.24	1.03	39.23	5.85	33.38	15.33	7.17

九、農家婦女婚育與就業狀況：(戶內滿15歲以上女性人口)

(一)農家婦女認為最理想之子女數：認為2人最為理想者最多，占49.46%。

根據調查，農家婦女認為最理想之子女數以2人最為理想者最多，占49.46%，次為3人者占23.73%，再次為4人者占10.52%，而0人者僅占1.56%為最少，由以上資料顯示農牧戶農家婦女仍然僅守傳宗接代的舊觀念，從前農業社會傳統式多子多孫多福氣，已逐漸不被現代農家婦女所認同。(見表二十四)

表二十四、農家婦女認為最理想之子女數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地區別	總計	0人	1人	2人	3人	4人	4人以上	
總計	100.00	1.56	10.39	49.46	23.73	10.52	4.34	
北部地區	100.00	1.85	12.09	48.28	21.61	11.70	4.47	
中部地區	100.00	1.18	9.92	50.38	23.67	10.60	4.25	
南部地區	100.00	1.74	10.04	49.69	24.66	10.08	3.79	
東部地區	100.00	3.13	11.45	41.88	25.58	8.10	9.86	

(二)農家婦女每天平均花費料理家務之時間：以2小時以內占50.11%為最多，次為2-4小時占33.92%。

農家婦女每天平均花費料理家務之時間，以2小時以內者占50.11%為最多，次為2-4小時者占33.92%，再次為4-6小時者占11.46%，6-8小時及8小時以上者各占3.30%及1.21%最少，由以上資料顯示農家婦女每天平均花費料理家務之時間以2小時以內者占一半以上，顯見農家的廚房設備都已電器化，或農家婦女在外兼辦其他工作，故在料理家務之時間已大為縮短。(見表二十五、圖九)

表二十五、農家婦女每天平均花費料理家務之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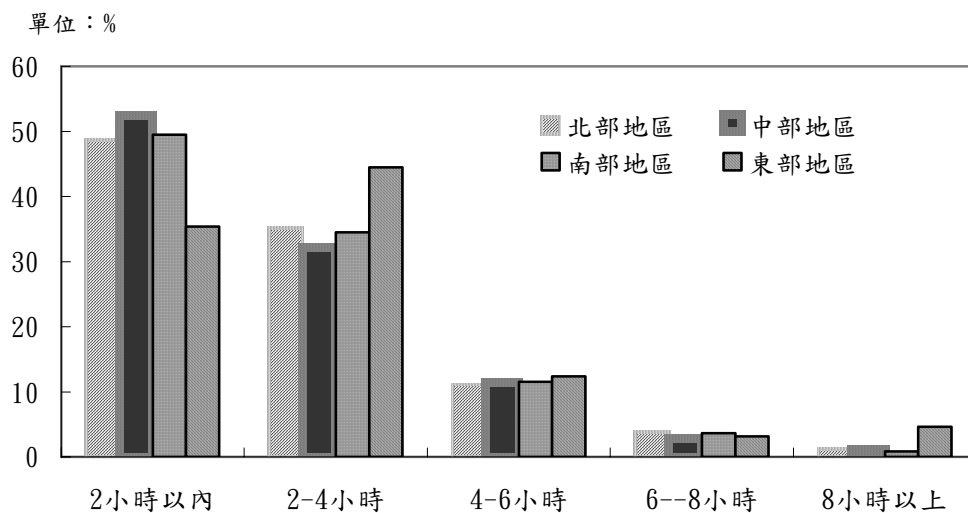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地區別	總計	2小時以內	2-4小時	4-6小時	6-8小時	8小時以上
總計	100.00	50.11	33.92	11.46	3.30	1.21
北部地區	100.00	48.67	35.12	11.17	3.84	1.20
中部地區	100.00	52.38	32.15	11.45	2.82	1.20
南部地區	100.00	49.48	34.48	11.53	3.66	0.85
東部地區	100.00	35.38	44.48	12.37	3.14	4.63

圖九、農家婦女每天平均花費料理家務之時間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三)農家婦女婚前工作之從業身分：以受私人雇用者占47.10%最高，次為無酬家屬工作者占29.82%。

根據調查，九十二年底台灣地區農牧戶戶內滿十五歲以上已婚農家女性人口，其婚前工作之從業身分，以受私人雇用者及無酬家屬工作者占四分之三強，其中受私人雇用者占47.10%最多，次為無酬家屬工作者占29.82%；而未曾工作過者占16.63%；受政府雇用者僅占1.82%最少。（見表二十六）

表二十六、農家婦女婚前工作之從業身分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地 區 別	總 計	雇主或自 營作業者	無酬家屬 工作者	受政府 雇用者	受私人 雇用者	未曾工作過
總 計	100.00	4.63	29.82	1.82	47.10	16.63
北部地區	100.00	2.98	23.72	1.57	53.12	18.61
中部地區	100.00	3.13	28.58	1.70	48.68	17.91
南部地區	100.00	7.35	34.45	1.73	42.68	13.79
東部地區	100.00	4.79	30.61	4.79	41.45	18.36

(四)農家婦女目前於家中兼營副業狀況：以沒有兼營副業者占92.75%最高。

由於社會變遷，兩性平等的工作權，婦女已逐漸走出家庭，投入社會工作行列，本調查結果顯示，農家婦女目前於家中兼營副業狀況，以沒有兼營副業者占92.75%為最高，至於兼營工廠代工、農產品加工、田園料理、居家照顧服務、托嬰及其他等工作，調查結果以上數項僅占7.25%。(見表二十七)

表二十七、農家婦女目前於家中兼營副業狀況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地 區 別	總 計	農產品 加工	工廠 代工	托嬰	居家照 顧服務	田園 料理	沒有兼 營副業	其他
總 計	100.00	0.88	1.84	0.59	1.44	0.84	92.75	1.66
北部地區	100.00	0.29	1.39	0.71	1.64	0.93	94.13	0.91
中部地區	100.00	1.00	2.05	0.78	1.03	0.74	92.68	1.72
南部地區	100.00	0.86	1.97	0.33	1.93	0.93	92.39	1.59
東部地區	100.00	2.34	0.23	0.00	0.84	0.79	90.75	5.05

(五)農家婦女是否有意向於家中兼營副業及其項目：以不需兼營副業者占81.00%最高。

農家婦女是否有意向於家中兼營副業，以不需兼營副業者占81.00%最高，其擬兼營項目以工廠代工占6.25%，農產品加工占3.50%，田園料理占2.91%，居家照顧服務占2.27%，其他及托嬰各占2.21%及1.86%。

由各區觀之，中部及南部地區其排序皆類似，惟東部地區農產品加工占次位，田園料理居第三，而工廠代工在較後；而北部地區則以農產品加工排序在後，而工廠代工在前，此可顯示其地方環境特性的不同，將影響其兼營副業之意向。（見表二十八）

表二十八、農家婦女有意向於家中兼營副業項目

地 區 別	總 計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農產品 加工	工廠 代工	托嬰	居家照 顧服務	田園 料理	不需兼 營副業	其他
總 計	100.00	3.50	6.25	1.86	2.27	2.91	81.00	2.21
北部地區	100.00	2.24	7.07	2.18	2.66	2.40	81.87	1.58
中部地區	100.00	4.15	6.93	2.40	2.11	3.18	79.05	2.18
南部地區	100.00	3.00	5.43	1.09	2.37	2.73	83.21	2.17
東部地區	100.00	6.04	2.03	1.11	1.49	3.78	79.91	5.64

(六)農家婦女曾參加過政府推廣之訓練班種類：以未曾參加過占大多數為77.98%，曾參與者以東部地區居高。

根據本調查之分類，訓練班種類分農村家政班、四健會、農業產銷班、婦女會、媽媽教室、未曾參加及其他等七項，其中以未曾參加者最多占77.98%，其次依序為曾參加媽媽教室占6.48%，農村家政班占5.92%，婦女會占5.61%，農業產銷班占2.10%，四健會占1.21%，其他為0.70%最少。

就地區別觀之，北、中、南、東四區皆以未曾參加占第一順位，其中北部地區第二順位為婦女會占5.51%，媽媽教室占4.78%；中部地區媽媽教室占6.45%，其次農村家政班占5.41%；南部地區媽媽教室占7.47%次之；東部地區第二順位為農村家政班占15.70%，次為婦女會占7.82%，由各區總體觀之，各類訓練班之參與率以東部地區較高。（見表二十九）

表二十九、農牧戶農家婦女曾參加過政府推廣之訓練班種類

地 區 別	總 計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農村家 政班	四健會	農業產 銷班	婦女會	媽媽 教室	未曾 參加	其他
總 計	100.00	5.92	1.21	2.10	5.61	6.48	77.98	0.70
北部地區	100.00	4.58	0.88	1.15	5.51	4.78	82.56	0.54
中部地區	100.00	5.41	1.18	2.14	4.57	6.45	79.60	0.65
南部地區	100.00	6.16	1.36	2.42	6.79	7.47	75.15	0.65
東部地區	100.00	15.70	1.63	3.17	7.82	6.07	63.33	2.28

(七)農家婦女未來最需要充實農業產銷及家庭生活方面之知能：以醫療保健為最迫切占25.39%，次為家庭理財。

社會的進步，家庭仍為社會安定之主要力量，女性於家庭中更扮演著重要之角色，在傳統觀念之影響下，女性仍以家庭為重，在其相夫教子、服侍長輩及兼營其個人之事業中，皆必須有充實各類知能之機會。根據本調查，農家婦女未來最需要充實農業產銷及家庭生活知能之需求，以醫療保健最迫切占25.39%，次為家庭理財占21.52%，再次為親子關係占16.03%。

以地區別觀之，北、中、南部地區其前五位順位皆相同，而東部地區則以農業經營在婚姻生活之前為其優先順序。（見表三十）

表三十、農家婦女未來最需要充實農業產銷及家庭生活方面之知能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地區別	總計	農業科技	農業經營	農產運銷	農產加工	親子關係	婚姻生活	醫療保健	家庭理財	其他
總計	100.00	3.57	7.49	6.04	5.75	16.03	10.76	25.39	21.52	3.45
北部地區	100.00	4.37	5.86	3.98	4.97	17.79	11.00	25.22	23.28	3.53
中部地區	100.00	3.72	8.36	6.96	7.13	15.85	10.49	23.87	19.93	3.69
南部地區	100.00	3.04	6.73	5.80	4.34	15.59	11.25	27.42	23.05	2.78
東部地區	100.00	3.02	11.73	6.81	6.21	14.17	8.33	25.28	18.08	6.37

(八)農家婦女對子女最高教育之期望：以大專占 44.95%為最高，次為研究所以上占 25.30%，再次為高中占 16.34%。

根據本調查，農牧戶擁有子女之農家婦女對子女最高教育之期望，區分為研究所以上、大專、高中、技職教育、其他共五項，其中以大專占44.95%最高，研究所以上占25.30%為第二，高中占16.34%為第三，技職教育占10.05%，其他占3.36%為最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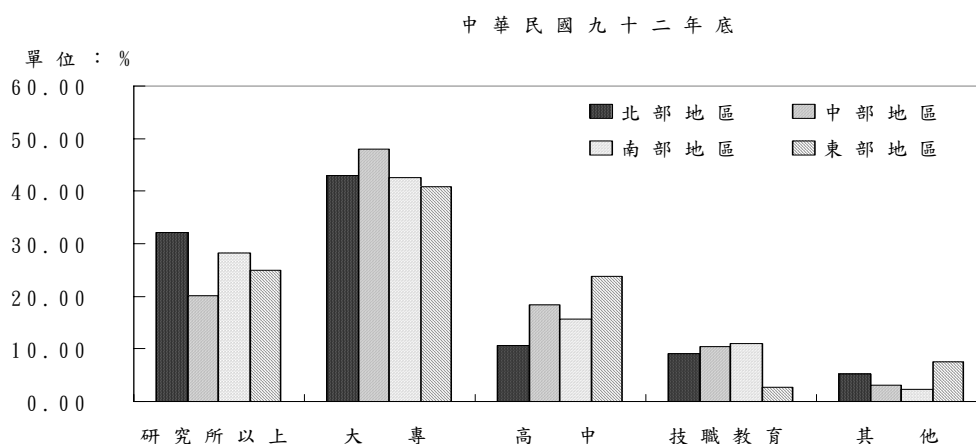
由資料顯現，基於教育普及，農家婦女對子女教育之期望較以往農業社會為高。(見表三十一、圖十)

表三十一、農家婦女對子女最高教育之期望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地區別	總計	研究所以上	大專	高中	技職教育	其他
總計	100.00	25.30	44.95	16.34	10.05	3.36
北部地區	100.00	32.19	43.00	10.58	9.08	5.15
中部地區	100.00	20.14	47.98	18.47	10.36	3.05
南部地區	100.00	28.31	42.63	15.71	11.02	2.33
東部地區	100.00	25.01	40.81	23.85	2.78	7.55

圖十、農家婦女對子女最高教育之期望



(九)農家婦女對子女之管教方式：以民主溝通方式者最多，次為恩威並重，再次者為自由放任。

其管教方式，有民主溝通、權威管教、自由放任、恩威並重、其他等五項，其中以民主溝通占53.59%最高，次為恩威並重占22.89%，再次為自由放任占15.09%，權威管教及其他分占8.18%及0.25%。

就地區別觀之，民主溝通者以東部地區占58.57%最高，次為北部地區占57.89%，南部地區占49.30%最少；恩威並重者以東部地區占26.35%最高，其他北、中、南各區較為相近；另自由放任以南部及東部相距較多分占19.23%及5.87%。（見表三十二）

表三十二、農家婦女對子女管教方式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地區別	總計	民主溝通	權威管教	自由放任	恩威並重	其他
總計	100.00	53.59	8.18	15.09	22.89	0.25
北部地區	100.00	57.89	6.45	14.07	21.42	0.17
中部地區	100.00	54.75	8.19	13.11	23.70	0.25
南部地區	100.00	49.30	9.11	19.23	22.22	0.14
東部地區	100.00	58.57	7.68	5.87	26.35	1.53

十、從事農牧業經營之原因：依序為（1）繼承或承受土地、設備（2）志願務農（3）轉業困難（4）認為經營種類具發展潛力（5）其他

九十二年底台灣地區農牧戶從事農牧業經營之原因以「繼承或承受土地、設備」居首，占總農牧戶數之 74.73%；其次為「志願務農」占 17.63%；再其次為「轉業困難」占 6.16%；「認為經營種類具發展潛力」占 1.45%；「其他」僅占 0.03%。九十二年本項調查進行判定時，係依據八十九年台閩地區農林漁牧業普查母體提供名冊，而在判定時為保留母體資料之完整性，凡經調查員前往農牧戶進行判定調查工作之同時，適該農牧戶已遷離，或經多次前往且屢訪未遇確實無從查明其動向者，則本次調查判定將之列屬空戶處理，未將其列入有經營農業之農牧戶，亦未將之視為離農戶，以保留母體資料之周延完整。

由整體觀之，台灣地區農牧戶從事農牧業經營多以繼承或承受土地、設備為主，此顯示從事農牧業經營多有繼承之傳統概念，屬於被動經營之原因，而志願務農者與認為轉業困難者，係屬於主動經營之原因雖居第二及第三位，但較之於繼承或承受土地、設備者乃相對偏低。

另就地區別觀之，不論是北、中、南、東區，其從事農牧業經營之原因排序皆與台灣地區完全一致。在繼承或承受土地、設備方面，以北部地區所占比例最高，占 81.28%；而志願務農則以東部地區最高，占 39.79%；顯示東部地區從事農牧業經營之因素較偏向積極面，由於北部地區從農原因大多以傳統繼承為主，或由於其非農牧業之工作機會相對偏高，反觀東部地區，地屬偏離都會區，加上該地區耕種規模亦較北部地區為大，較易於從事農牧業經營（見表三十三、圖十一、十二）。

表三十三、 台灣地區農牧戶從事農牧業經營之原因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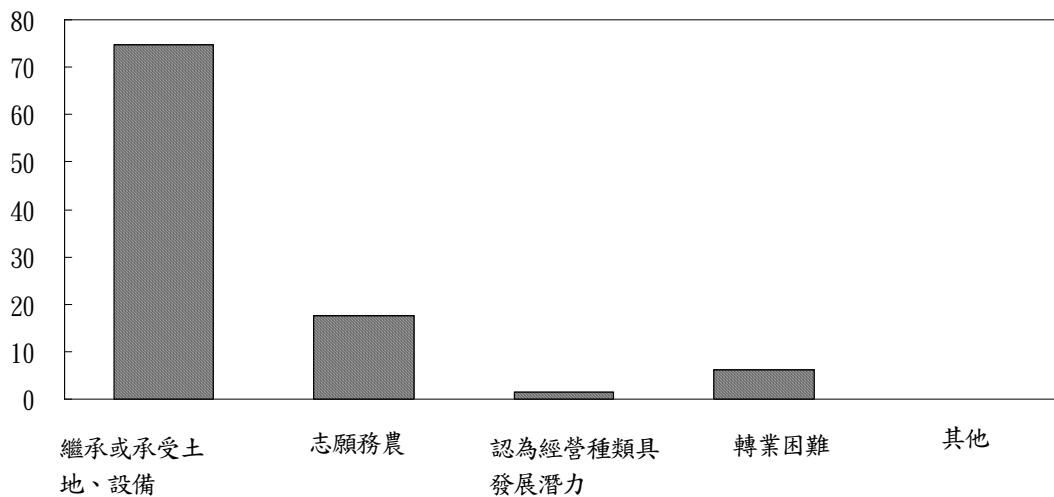
單位：%

地區別	總計	繼承或承受 土地、設備	志願務農	認為經營種類 具發展潛力	轉業困難	其他
總計	100.00	74.73 (1)	17.63 (2)	1.45 (4)	6.16 (3)	0.03 (5)
北部地區	100.00	81.28 (1)	13.51 (2)	0.90 (4)	4.30 (3)	0.01 (5)
中部地區	100.00	73.28 (1)	16.70 (2)	2.03 (4)	7.97 (3)	0.02 (5)
南部地區	100.00	75.81 (1)	17.93 (2)	1.03 (4)	5.18 (3)	0.05 (5)
東部地區	100.00	53.34 (1)	39.79 (2)	1.78 (4)	4.98 (3)	0.11 (5)

圖十一、台灣地區農牧戶從事農牧業經營之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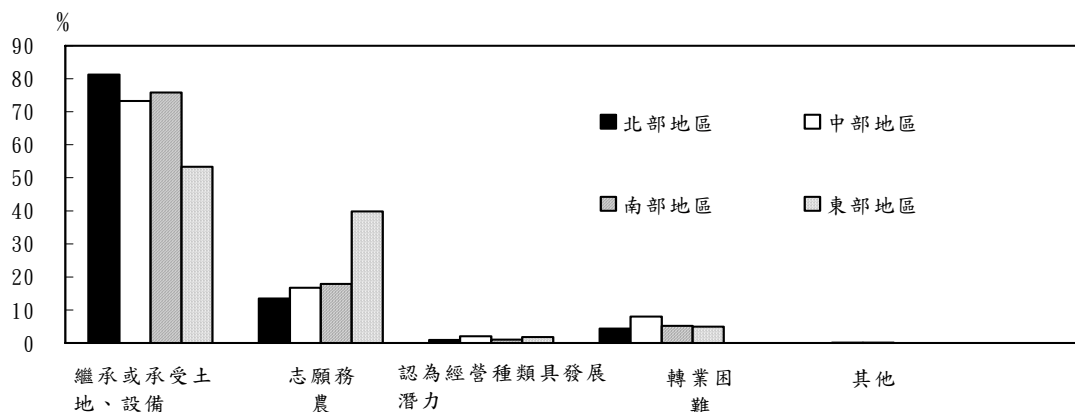
%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圖十二、台灣地區農牧戶從事農牧業經營之原因按地區別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十一、轉離農牧業經營之原因：以務農所得偏低、有其他行業就業機會、年齡太大，為農牧戶離農轉業之重要原因。

九十二年底台灣地區農牧戶轉離農牧業經營之原因前三項依序為「務農所得偏低」居首位，占 27.53%；第二為「有其他行業就業機會」，占 27.11%；第三為「年齡太大」，占 15.81%。近年來經濟全球化的態勢越來越明顯，工商業發達，產業結構轉型，農業產值比重相對偏低，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全球競爭的壓力也越來越大，這對以小農經濟為主要形態的我國農業生產模式帶來了很大的衝擊，也對我國農業的生存與發展帶來了前所未有的挑戰，貿易自由化、市場開放、低價位農產品大量進口，導致農民收益減少，再加上農業人口高齡化之影響，農村勞動力不足，進而造成從農人口轉離農牧業。

在離農原因中，死亡（無繼承者）因素占總農牧戶之比例達 10.80%。此項因素有關農業資源之流向，是否造成農業資源閒置或有否達合理之分配利用，此亦值得加以關切。

另就地區別觀之，在務農所得偏低方面，東部地區占 37.33% 最高，中部地區占 29.03% 次之，北部地區占 28.72%，而以南部地區占 23.09% 最少；在有其他行業就業機會方面，以東部地區所占比例較其它地區略高，為 31.23%，次為南部地區占 27.75%，再次之為中部地區占 26.57%，北部地區占 26.10% 最低；在年齡太大方面，則以南部地區較多占 19.03%，次為東部地區占 16.34%，再次為中、北部地區各占 14.48% 及 13.18%，顯現南部地區之農牧戶較多因高齡化而離農轉業；死亡(無繼承者)以中部及南部地區，占 11.89% 及 11.74% 較高；勞力不足者以中部及南部地區，占 5.55% 及 4.39% 較高，而東部地區占 2.28% 最低；資金不足以中部地區最高，占 2.57%，東部地區最低僅占 1.03%。(見表三十四、圖十三、十四)。

表三十四、台灣地區農牧戶轉離農牧業經營之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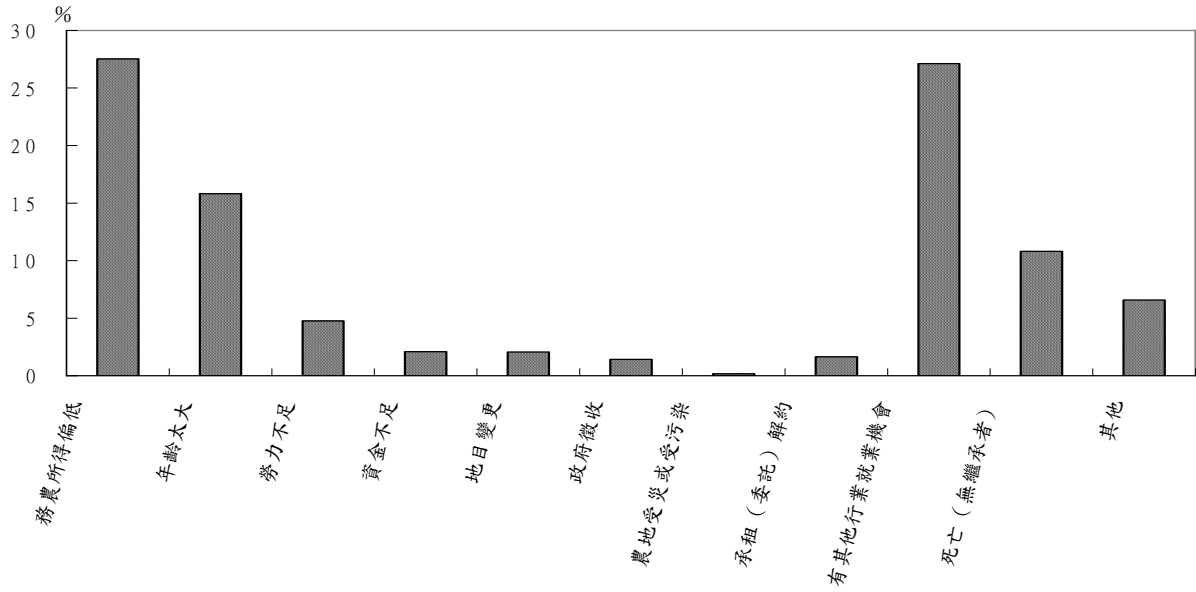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單位：%

地區別	總計	務農所得偏低	年齡太大	勞力不足	資金不足	地目變更	政府徵收	農地受災或受污染	承租(委託)解約	有其他行業就業機會	死亡(無繼承者)	其他
總計	100.00	27.53	15.81	4.75	2.10	2.07	1.42	0.17	1.65	27.11	10.80	6.59
北部地區	100.00	28.72	13.18	3.67	1.38	7.06	3.96	0.42	1.13	26.10	6.75	7.63
中部地區	100.00	29.03	14.48	5.55	2.57	1.52	0.86	0.15	0.68	26.57	11.89	6.70
南部地區	100.00	23.09	19.03	4.39	1.89	0.91	1.32	0.12	3.59	27.75	11.74	6.17
東部地區	100.00	37.33	16.34	2.28	1.03	0.00	0.10	0.00	0.52	31.23	6.10	5.07

圖十三、台灣地區農牧戶轉離農牧業經營之原因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圖十四、台灣地區農牧業轉離農牧業經營之原因按地區別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底

